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青岛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)的(其他信息化运维项目) 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综合办公管理平台维护), 属于(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(山东合力共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24 人, 营业收入为 4911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568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山东合力共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: 2026年7月14日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